

# 《國民法官制度》系列論壇計畫書

## 一、緣起

觀諸我國推動人民參與審判制度之歷程，早期制度研擬係以參審制為主。在 2012 年司法院通過「人民觀審試行條例草案」，創設屬於我國特有的觀審制，並在當時選定特定地方法院開始試行人民參與審判模擬法庭。直至 2017 年司法改革國是會議成果報告書中，明確指出我國司法改革以推動人民參與審判制度為首要，惟就採取陪審制或參審制，並無最終結論。嗣後司法院於 2018 年 1 月公布「國民參與刑事審判法」草案，重新規劃我國人民參與審判制度，但未能完成立法。最後，司法院於 2020 年 3 月再次修正提出「國民參與刑事審判法」草案，終經立法院於 2020 年 7 月 22 日三讀通過「國民法官法」，確認我國將於 2023 年施行國民法官制度。

本會曾於 2017 年舉辦《刑事政策視野下的刑事法二十年》系列論壇，其中第三場論壇主題即為「人民參與審判」，當時廣邀專家學者，共同研討我國引進人民參與審判制度之問題。如今國民法官法已經通過，並將於兩年後施行，本會特選定六個議題，邀請專家學者進行研討。

## 二、目的

第一場論壇主題為「國民法官之選任程序問題」，因國民法官乃是我國首度實施之制度，對於如何挑選參與審判的人民乃是首要面臨之問題。第二場論壇主題為「國民法官與司法、精神鑑定之對話」，源於近年發生幾起重大刑事案件，引發社會輿論，進而促使相關部門研擬設置司法精神病院，以強化社會安全網。而適用國民法官制度之重大刑事司法案件，亦不免有司法精神鑑定及專家證言，準此，司法、醫學等專業與國民法官的對話及界線，宜作細緻研討。第三場論壇主題為「卷證不併送制度與準備程序之運作」，對於國民法官審判之案件，改採用卷證不併送制度，且於準備程序中進行證據開示，此與我國向來刑事偵審程序截然不同，審檢辯三方如何因應，是為重要。第四場論壇主題為「證據開示制度之問題」，在草案研擬過程中至最後通過法案版本，對於證據開示制度之設計有大幅度的變更，故本場次擬聚焦於此議題。第五場論壇主題為「量刑程序之變革」，對於無審判經驗的人民，如何公正客觀地進行科刑，實乃司法機關須下足工夫之處。對於事實認定程序與量刑程序應否區分進行，學理實務上容有議論空間。第六場論壇主題為「國民法官案件上訴審之架構」，針對國民法官案件，上訴審僅由職業法官構成審理，而上訴審應有之審理態樣為何？再者，受到金字塔型訴訟制度改革趨勢影響，兩者是相輔相成，抑或是產生扞格，尚

待討論。

本會邀請各方專家學者，針對上述議題進行研討，並分享相關實務經驗，希冀由議題研討中所獲得之建議與結論，得以作為制度實施之參考。

### 三、效益

藉由本次系列論壇，邀請院、檢、辯、學等法律專業人士，互相分享，並邀請政策制定單位提供對話與交換意見之機會。議程中所得之建議與結論，得以供相關機關作為政策擬定與法律修正之參考。並使更多人能知曉、明瞭與自身及社會相關的議題，並參與討論以及提問反饋，並期使每個人更關心社會，進而貼近司法。

### 四、辦理單位

主辦單位：財團法人向陽公益基金會  
財團法人刑事法雜誌社基金會  
協辦單位：社團法人海峽兩岸法學交流協會

### 五、地點（暫定）

財團法人向陽公益基金會  
（台北市中正區開封街一段 66 號 4 樓）

### 六、舉辦日期

場次	日期	議題
一	2021 年 7 月 8 日	國民法官之選任程序問題
二	2021 年 8 月 3 日	國民法官與司法、精神鑑定之對話
三	2021 年 9 月 7 日（暫定）	卷證不併送與準備程序之運作
四	2021 年 10 月 5 日（暫定）	證據開示制度之問題
五	2021 年 11 月 9 日（暫定）	量刑程序之變革
六	2021 年 12 月 7 日（暫定）	國民法官案件上訴審之架構

### 七、辦理方式

#### （一）論壇前置程序

##### 1、引言人提供引言論文（字數 1 萬字以上）

- （1）請引言人提供引言論文電子檔。
- （2）本會收到引言論文後，將 E-mail 給主持人、各與談人、總結發

言人參考。

## 2、與談人提供與談文（字數不限）

- (1) 收到引言論文兩週後，請與談人提供與談文電子檔。
- (2) 本會收到與談文後將 E-mail 給各與會者參考。

## 3、舉行論壇

(1) 各與會者收到與談文約兩週後，以線上同步視訊會議方式進行論壇。

(2) 論壇當日以討論為主，不另設報告時間，請各與會者事先過目引言論文及與談文，集中爭點進行討論。

### (二) 論壇議程：

會議時間約為 2 小時，議程規劃如下：

時間	議程	內容
15 分鐘	主持人致詞	主持人介紹論壇並指揮程序進行
15 分鐘	引言人發言	引言人引導議題重點
30 分鐘	與談討論	引言人、與談人互相討論交流
30 分鐘	總結人提問	總結人提問，請引言人及與談人回答
20 分鐘	總結發言	本場論壇總結
10 分鐘	預備時間	保留討論時間或提前結束

### (三) 論壇資料彙整

各與會者於本場論壇後三週內，修訂引言論文、與談文及發言記錄，再提供本會彙整編輯，刊載於刑事法雜誌出版。

## 八、論壇內容

詳參各場次論壇議程表。

## 九、邀請對象

與會者為司法、社政等相關單位之學者專家、實務工作者等。包括法院、檢察署、律師及學者、研究人員等相關專業人員與民眾。每場次針對主題，邀請 5 至 10 位專家學者參與研討。